	獲補助單位	申請文號	核定補助經費	審查意見
18	彰化縣芬園鄉衛生所	彰芬鄉衛字第 1090000115 號	1,057,280	
19	彰化縣溪州鄉公所	溪鄉圖字第 1090003107號	2,000,000	來函所述申請補助金額,經查與計畫 總經費相同,惟本計畫非屬全額補 助,且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 表未載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 4點第3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20	彰化縣田中鎮衛生所	彰田衛字第 1090000137 號	1,218,304	提案計畫書之經貲估算與分配表所載 補助金額計算有誤,爰依作業要點第 4點第3款規定核給正確之補助額度。
21	彰化縣大城鄉公所	大鄉圖字第 1090002804號	1,041,920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3 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22	彰化縣埔心鄉衛生所	彰心衛字第 1090000151號	991,232	
23	南投縣水里鄉公所	里鄉幼字字第 1090003617號	2,400,000	
24	南投縣仁愛鄉公所	仁鄉行字第 1090005653 號	2,071,680	
25	南投縣政府	府授衛行字第 1090076234 號	2,500,000	
26	雲林縣水林鄉公所	雲水鄉行字第 1090003400 號	1,680,000	
27	雲林縣大埤鄉公所	埤鄉秘字第 1090002818 號	2,400,000	
28	雲林縣口湖鄉公所	口鄉總字第 1090004576 號	1,919,232	
29	嘉義市政府	府教體字第 1095006568 號	2,500,000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3 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30	嘉義縣梅山鄉公所	嘉梅鄉幼字第 1090002443 號	1,880,960	
31	嘉義縣溪口鄉公所	嘉溪鄉建字第 1090002595 號	1,999,947	
32	嘉義縣新港鄉公所	嘉新鄉社字第 1090003653 號	1,600,000	
33	嘉義縣朴子市公所	朴市民字第 1090003970 號	758,136	
34	嘉義縣東石鄉公所	嘉東鄉行字第 1090002908 號	2,000,000	
35	嘉義縣大林鎮公所	嘉大鎮社字第 1090003511 號	1,344,000	•

	獲補助單位	申請文號	核定補助經費	審查意見	
36	臺南市政府	府衛秘字第 1090155545 號	2,500,000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4點第 3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37	高雄市仁武區公所	高市仁區秘字第 10930341700 號	2,012,160		
38	高雄市彌陀區公所	高市彌區秘字第 10930214800 號	1,890,400		
3.9	高雄市政府	高市府教秘字第 10931597900 號	2,497,920		
40	屏東縣琉球鄉公所	琉鄉行字第 10930230300號	1,708,000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3 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41	屏東縣崁頂鄉公所	屏崁鄉行字第 10930253600 號	2,000,000		
42	屏東縣新園鄉公所	園鄉建字第 10930310300 號	2,000,000		
43	屏東縣麟洛鄉公所	麟郷建字第 10930141900 號	1,600,000		
44	屏東縣新埤鄉公所	屏新鄉建設字第 10930106100 號	1,434,906		
45	屏東縣泰武鄉公所	泰鄉民政字第 10930281700 號	2,160,000		
46	屏東縣獅子鄉公所	獅鄉財字第 10930408900 號	2,088,000		
47	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員鄉幼字第 1090003557號	1,868,582		
48	宜蘭縣五結鄉公所	五郷幼字第 1090004020號	2,500,000		
49	花蓮縣花蓮市公所	花市幼字第 1090006409 號	1,739,520		
50	花蓮縣花蓮市衛生所	花市衛字第 1090000572號	1,279,992	·	
51	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吉鄉行字第 1090006167號	1,920,016	·	
52	花蓮縣瑞穂鄉衛生所	瑞衛字第 1090000510 號	968,000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3 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53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鹿鄉建字第 1090003095 號	2,500,000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4點第 3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54	臺東縣政府	府財商字第 1090052007號	2,276,480		

獲補助單位		申請文號	核定補助經費	審查意見
55	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	東麻鄉幼字第 1090003839號	1,311,104	提案計畫書之經費估算與分配表未載 明補助金額,爰依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3 款規定核給補助額度。
56	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成鎮園字第 1090003720 號	1,078,643	
57	金門縣金城鎮公所	汁行字第 1090002977 號	1,920,000	
58	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莒行字第 1090000948 號	1,920,000	

中華民國109年7月14日 南議建設字第1090005714號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3次定期會

至的	中藏曾弟3伍弟3次疋期曾 网络姓氏牙第100000571年派				
類別	建設編號 39 提案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1 日 單位 (農業局) 府農工字第 1090596829 號				
案由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9 年 4 月 27 日農企字第 1090010018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與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 三、本案相關說明: (一)所需總經費 258 萬 9,000 元(補助款 220 萬元、市配合款38 萬 9,000 元),其中 58 萬 9,000 元(補助款 20 萬元、市配合款38 萬 9,000 元),因未及納入本府 109 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二)主要工作項目為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及深化 108 年度農產業空間規劃示範作業(學甲區)等相關工作。				
辨法	四、本案業經本府109年5月19日第439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俟110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	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				
大會決議	照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唐晨欣 電話:(02)2312-5891

傳直:(02)2314-6407

70801 台南市永華路2段6號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農企字第1090010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書及經費撥付明細表各1份

主旨:茲核定本(109)年度「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

計畫」,請即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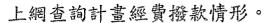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計畫業經審查修正通過,請即依核定計畫內容辦理各項農 地資源空間規劃等工作。
- 二、本計畫補充說明如下:
 - (一)計畫編號:109農再-2.1.3-1.2-企-001(Z)。
 - (二)本計畫各項補助內容,詳如核定計畫書(附件1)。
 - (三)本計畫經費請以撙節原則運用,並請依規定透列預算,於 申請撥付經費時,依規定檢附納入預算證明,始得撥付。
 - (四)本(109)年度經費除屏東縣、新竹市、基隆市、嘉義市、 澎湖縣等5市(縣)外,其餘市(縣)均採2次撥付,爰請依經 費撥付明細表(附件2)掣據並檢附納入預算證明,逕送本 會辦理撥款事宜。申請第2期款時,需已支用金額達第1次 撥款額度60%,始得為之。
 - (五)貴府於收到計畫款後次月起,請於每月10日前至本會「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網站(網址:agron.coa.gov.tw)登錄截至上月底止計畫預算累計執行數,俾便本會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及作為撥款之參據;貴府亦可自行

臺南市政府 109/04/28



1090518765



- (六)各項經費請依核定計畫書預定明細支用,另請確實掌握計畫執行進度,依規定期限於109年12月底前執行完畢,並上網填報會計報告及繳回賸餘經費,不得申請展延經費。如因客觀條件變更致原核定經費不能配合需要,而又未能依本會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第13點規定辦理時,請於109年10月15日前填具預算變更明細表並敘明理由,向本會申請變更預算;至其他有關經費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等,亦請依上開處理手冊相關規定辦理。
- (七)依計畫聘(僱)之人員(含臨時人員),請務必從事農地資源 空間規劃計畫相關業務推動,倘臨時人員有出差請領差旅 費必要者,請參照本會100年3月31日農會字第1000117784 號函(附件3),以契約方式明定並核實報支。
- (八)本計畫內如有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者,應依預算法第62-1 條規定,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單位 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九)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購置及租賃公務車輛作業要點」 第9點規定,租賃未附帶駕駛及油料之特定車輛,每月租 用日數達18日以上者,或未達18日,而該特定車輛於非約 定使用日期無須或未交還出租人者,於租約期間每輛平均 月租金不得超過1萬元(小客車標準)。是以,有編列車輛 租金之市(縣)政府,請依上開規定辦理,並以每個月租金 不得超過1萬元為原則。
- (十)109年度基金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屆時如經刪減 或凍結,本會得調整計畫金額或配合調整撥款進度。 三、本計畫核定後,相關辦理事項如下:
 - (一)針對須辦理委外勞務採購作業之市(縣)政府,請於4月底 前完成招標作業。
 - (二) 請各市(縣) 政府於4月底前成立府內跨局處農地資源空間



規劃工作小組及氣候變遷農地調適計畫推動小組,以利匯聚相關討論主題之共識。

- (三)各市(縣)政府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之時間及討論之課題,需 依總顧問規劃及安排相關討論結果,並配合各專案會議召 開提出報告,預計工作小組會議至少召開2次及推動小組 會議至少召開2次。
- (四)本會預定於5月中以前召開委外服務團隊之作業說明會, 以利指導進行各項工作。
- 四、計畫進行過程中,如發生執行問題時請立即反映,俾利協處。 另為利本會即時掌握各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本計畫要求應配合填報及辦理之事項,如每月預算執行數、計畫季報、年度計畫會計報告及賸餘款等,請務必如期填報或送達本會,以利作為次年度執行經費分配之依據;倘逾規定期限上網填報每月預算執行數、季報與結束報告者,本會將扣減該次年度執行經費3萬元,而年度會計報告或賸餘款未如期送達者,則扣減次年度執行經費10萬元。本案經費編列不易,敬請實府確實執行,以利年度計畫執行績效及經費爭取圖圖腦單心圖

正本: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

副本:本會會計室、本會企劃處農村再生基金辦公室、本會企劃處(均含附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村再生基金計畫 109年度細部計畫說明書

109農再-2.1.3-1.2-企-001(10)

臺南市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109/04/20 16:00:17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109年01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村再生基金計畫 109年度細部計畫說明書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中文名稱: 臺南市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 農委會2,200千元,配合款389千元,合計2,589千元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 細部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 109農再-2.1.3-1.2-企-001(10)
- (三) 去年度計畫編號: 108農再-2.2.5-1.3-企-001(10)
- (四) 序號: 10

三、提送機關

- (一)機關名稱:臺南市政府
- (二) 計畫主持人: 謝耀清 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臺南市政府

姓名: 張順得

電話: 06-6323941

電子信箱: mit1126@mail.tainan.gov.tw

職稱:科長

傳真: 06-6350971

四、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執行人職稱計畫主辦人職稱電話臺南市政府張順得科長曾昭勳技士06-6322231#6666臺南市學甲區公所李建昌課長銀世芳課員06-7832100#165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 自109年01月01日 至 109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 自109年01月01日 至 109年12月31日

六、計畫內容

中華民國109年7月14日 南議建設字第1090005715號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3次定期會

	建設編號	40	提案單位	臺南市政府 (農業局)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2 日 府農畜字第 1090628287 號
案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本府辦理「109年度養牛產業結構調整計畫」經費新台幣346萬5000元整乙案(中央補助款226萬5000元、配合款120萬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110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敬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9 年 4 月 15 日農牧字第 1090042563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 三、本案相關說明: (一)所需總經費新台幣 346 萬 5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 226 萬 5000 元、配合款 120 萬元),因未及納入本府 109 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二)本計畫主要工作項目為補助乳牛及肉牛產業辦理產銷輔導、行銷推廣等相關業務費用。 四、本案業經本府 109 年 5 月 20 日第 439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辨法	請貴會同意	先行郑	辞理 墊 个	· 大,俟110年度	總預算時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	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				
大會決議	照聯席審查	意見同	司意墊化	† °	